

##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 創客基地進駐計畫書審查作業原則

### 一、 審查申請進駐計畫之程序如下：

- (一) 資格審查：針對申請者之資格及研提之進駐計畫所附文件，進行書面審查；審查未符合規定或應備文件未齊備者，限期補正，屆期未補正者，視為未通過，不予退件。
- (二) 召開審查會議：每個月辦理1次為原則，並得依申請件數彈性召開。
- (三) 審查委員：由本分署聘請委員共計5人組成，依申請者所提申請動機、理念及內容、預期效益、預計使用設備及時間等項目採書面方式逐一審查。進駐審查作業項目與權重如下表。
- (四) 必要時，得請申請者派員簡報。
- (五) 經審查委員評分後，70分以上者，若遇空間容納量數不足，本分署保有修正通過者進駐時程之權利。
- (六) 審查結果經本分署核定後，個別通知。
- (七) 審查未通過者，不予退件。